

2026年北流市市内招聘活动项目

采 购 合 同

项目分标名称：2026年北流市市内招聘活动项目

项目编号：YLZC2025-C3-810314-GXSZ

分标：分标3

甲 方（采购人）：北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 方（供应商）：广西探未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2 月 2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北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探未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根据 2026 年北流市市内招聘活动项目编号：YLZC2025-C3-810314-GXSZ 的成交结果，甲方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承诺，甲乙双方共同达成如下合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作概况

分标 3

序号	标的名称	活动时间	活动地点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026 年北流市 市内巡回招聘 活动（小型）	2026 年 1-12 月 （暂定名，具体 名称以举办时 为准）	园区、乡镇、 村	一、6 家企业进场招聘岗位数 200 个以上。 二、印刷宣传资料（用于会 场发放宣传物品）。 具体场次和经费以实际 开展和支出为准。

第二条 合同价格和支付流程

2.1 合同价格：2026 年北流市市内巡回招聘活动项目 50 场，
总金额为人民币 壹拾柒万肆仟伍佰元整（¥174500.00）。

2.2 上述合同总价为项目合作内容的总额，超出本合同 2.1 条合作内容之外所产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2.3 验收方式：每场招聘会结束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服务要求对该标段的招聘会服务质量进行评估验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验收材料给甲方进行验收。

2.4 支付流程：项目按活动场次结算。活动结束后，根据北流市相关政策规定，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申报材料。经甲方验收通过后，向北流市财政局申请相应项目款项，财政拨款后由甲方拨付给乙方。

第三条 服务期限及地点

3.1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为止，最长不超过 18 个月，按采购人的具体要求和质量要求完成所有工作

3.2 服务地点：北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四条 甲方权利及义务

4.1 甲方对乙方开展的招工服务做好日常管理、指导服务、监督和检查等工作。

4.2 负责组织系列招聘活动的验收工作，并做好招聘活动的经费保障工作。

4.3 在服务期中，若乙方有违反国家职业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的行为，甲方应及时作出相关的处理决定，并将处理结果告知乙方。

第五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5.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的具体要求开展 2026 年北流市市内

招聘活动的工作，合理配置资源，确保工作和服务质量。

5.2 乙方积极开展宣传发动工作，通过新媒体、传统媒体等多种媒介开展系列宣传，扩大专场活动的影响力，提升知名度。

5.3 乙方应协助甲方对用人单位的招募、登记、资格审核及招聘岗位需求审查等，具体包括用人单位的信息登记、管理及资格审核。

5.4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职业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管理规定，自觉接受甲方的日常管理、指导服务和监督检查，并提供人员配合甲方开展招工宣传、监督、审核等工作。

5.5 完成甲方要求开展的其它招用工服务工作。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乙方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管理规定或本协议行为，甲方可视情节轻重，对乙方作出警告、限期整改、立即整改、缓拨、减拨、不予拨付或收回补助经费等决定，甚至终(中)止全部项目协议等处理。

6.2 如一方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承担因维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鉴定费、公证费等费用。

第七条 其他要求

乙方在开展 2026 年北流市市内招聘活动项目过程中不得向企业人员收取任何费用，一经发现责令整改，若经责令仍不整改的，即终止本合同。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

8.1 如果任何争议或权利要求起因于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

关或与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终止或效力有关，都应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8.2 如果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各方同意按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

8.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9.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9.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9.3 投标承诺书

9.4 中标通知书

第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0.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的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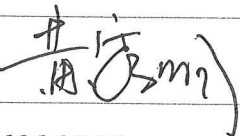
10.3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4 合同签订地点：北流市。

10.5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0.6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

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贰份。

甲方（章） 北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2月2日	乙方（章） 广西探未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5098100796523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MAEU094BXL
单位地址： 北流市南站南路0028号	单位地址： 南宁市邕宁区龙岗大道2号合景天峻广场60号楼2单元十一层1102号房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 李润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5-6223709	电话：1360771332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流市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龙岗支行
账号：2111706009264008938	账号：20029301040004730

附件：2026年北流市市内巡回招聘活动验收标准（小型）

附件

2026 年北流市市内巡回招聘活动验收标准（小型）

验收内容	资金支付比例					单项 验收 资金	实际 支出 资金	单项 验收 结果
	100%	85%	65%	45%	0%			
调查企业填好相关表格并发布企业用工信息数	≥10 家	≥8 家	≥5 家	≥3 家	<3 家	1000		
企业进场数	≥6 家	≥5 家	≥4 家	≥3 家	<3 家	890		
招聘岗位数（人）	≥200 个	≥150 个	≥100 个	≥50 个	<50 个	800		
企业和求职者初步达成就业意愿人数	≥30 个	≥25 个	≥20 个	≥15 个	<15 个	600		
宣传资料 （会场发放宣传物品）	≥40 份	≥30 份	≥20 份	≥10 份	<10 份	200		
每场招聘会结束 15 个工作日内将企业招聘信息和求职人员信息录入“数智人社系统,并在“数智人社”系统对求职人员进行每人 3 次岗位推送服务。								
提供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发布信息宣传截图、照片、视频,招聘会数据、活动图片及总结等,并将全部招聘会台账整理装订,报送至北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招聘会宣传视频	为我市企业制作 2 条 1-3 分钟音频和小视频宣传;通过微信等渠道发布信息							
企业资质合格率	标准:营业执照、负责人(或负责招聘人员)身份证复印件齐全且加盖公章。							
项目跟进人签字								
综合验收结果	综合验收结果: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员或其它相关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时 间: 年 月 日				时 间: 年 月 日				